

鲁教规办〔2022〕4号

关于组织申报山东省教育科学规划 创新素养专项课题的通知

各市教育科学规划办、各高等院校科研处（社科处）、厅直属单位：

为贯彻落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全国教育大会精神，加快培育具有创新素养的人才，推动山东教育高质量发展，根据《山东省教育厅关于加强新时代学生创新素养培育体系建设的意见》（鲁教办字〔2021〕2号）文件精神，现开展山东省教育科学规划创新素养专项课题申报工作。有关事宜通知如下。

一、选题范围

选题范围参照《山东省教育科学规划创新素养专项课题选题指南》（附件1，以下简称《选题指南》）拟定题目。鼓励针对我省乃至国家创新人才培养中的难点、热点和堵点问题开展研

究，强化基础研究，支持跨学科、跨领域研究，不支持以编译著作、编写教材、编写丛书、编写工具书等为直接目的课题研究。

二、课题类别

创新素养专项课题类别分为重点课题和一般课题。

三、立项数量

课题拟立项 450 项，其中重点课题 30%左右。

四、申报基本要求

（一）申请人条件

1. 重点课题申请人须具有副高级专业技术职称或博士学位。
2. 一般课题申请人对职称、学历（学位）不作要求。在读全日制研究生不得申报。
3. 鼓励高校和中小学联合申报。

（二）题目拟定要求

题目参照《选题指南》，尽可能不以《选题指南》直接作为题目，可自拟题目。

（三）其他限定条件

1. 研究者最多参与申报 2 项，其中，作为负责人只能主持 1 项（课题网上填报需要添加身份证号，重复申报将会无法录入申报系统）。
2. 凡主持省教育科学规划课题、省教育教学研究课题未结题者，不得申报。

3. 凡以已结项的各级各类课题为基础申报者，须在《评审书》中注明所申报课题与已承担课题的联系和区别。

4. 凡以博士学位论文或博士后出站报告为基础申报本次课题者，须在《评审书》中注明所申报课题与学位论文（出站报告）的联系和区别，申请鉴定结项时须提交学位论文（出站报告）原件。

5. 不得以与已出版、已结题内容基本相同的研究成果申报本次课题。

五、申报数量

（一）各市教育科学规划办：济南、青岛、烟台、潍坊、济宁、临沂、菏泽每市限报 50 项；泰安、淄博、德州、聊城每市限报 40 项；滨州、枣庄每市限报 35 项；东营、威海、日照每市限报 30 项。

（二）普通本科院校、高职高专院校、厅直属单位各限报 10 项。

（三）技工院校限报 30 项，由省人社厅职业能力建设处组织报送。

六、申报方式及程序

（一）申报方式

1. 本次专项课题申报采用网络填报方式。

2. 各单位逐级申报，不受理个人直接申报。网络申报统一通过“山东省教育科学规划课题管理平台（<http://jky.sdedu.gov.cn/>）

进行，申请人登陆系统，按照要求填报；纸质材料统一由各管理单位报送。

（二）申报程序

1. 3月11日-4月25日，全省各管理单位根据分配申报数额甄选申报对象，并指导、督促填写申报材料。省级账号分配对接时间为4月21日-22日。

2. 4月26日-4月27日，各市教育科学规划办组织申报对象根据所分配的账号和密码登录“山东省教育科学规划课题管理平台”填报。

3. 4月28日-4月29日，各高校（包括高职院校）、厅直属单位等根据所分配的账号和密码登录“山东省教育科学规划课题管理平台”填报。

七、注意事项

（一）课题申报不收取任何费用。

（二）专项课题原则上1年完成，最多不超过3年。

（三）申请人应如实填写申报材料，保证没有知识产权争议。凡存在弄虚作假、抄袭剽窃等行为的，一经发现查实，取消3年申报资格；如获立项即予撤项并通报批评。凡在课题申报和评审过程中发现有严重违规违纪行为的，除按有关规定进行严肃处理外，均被列入不良科研信用记录，取消3年申报资格。

（四）材料报送要求

各市教育科学规划办、各高等院校科研处（社科处）等管理单位报送《山东省教育科学规划创新素养专项课题申报汇总表》（1份原件）。同时，将报送材料电子版发至邮箱：sdjyghb2015@126.com。

（五）联系方式

1. 申报联系人及电话：唐老师、黄老师，（0531）55630351、55630307。

2. 技术支持联系人及电话：王老师、赵老师，13371099154。

3. 报送地址：济南市市中区土屋路3-1号山东省教育科学研究院411房间，邮编：250002。

（六）材料下载

所有附件均可从山东省教育科学研究院网站下载（网址：<http://jky.sdedu.gov.cn/>）。

附件：

1. 山东省教育科学规划创新素养专项课题选题指南
2. 山东省教育科学规划课题暂行管理办法（鲁教规办〔2015〕4号）
3. 山东省教育科学规划课题申请·评审书
4. 课题设计论证匿名活页
5. 山东省教育科学规划创新素养专项课题申报汇总表

山东省教育科学规划领导小组办公室

2022年3月11日